

商务部关于核准宁波市2007年度“万村千乡市场工程”承办企业的函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5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05971.htm 商务部关于核准宁波市2007年度“万村千乡市场工程”承办企业的函(商建函

〔2007〕28号)宁波市贸易局：你局《关于推荐宁波市2007年“万村千乡市场工程”承办企业的请示》（甬贸局营〔2007〕64号）收悉。根据《商务部关于做好2007年“万村千乡市场工程”工作的通知》（商建发〔2007〕32号）精神，对你局推荐的承办企业的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核。现批复如下：同意将下列11家企业作为2007年度“万村千乡市场工程”承办企业予以备案：宁波新江厦连锁超市有限公司、余姚市华联超市有限公司、象山县丰润农资有限公司、慈溪市兴合农资配送有限公司、宁波市北仑加贝购物俱乐部、浙江华润慈客隆超市有限公司、宁波三江购物俱乐部有限公司、宁波市家家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，象山普天商贸有限公司、宁波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、宁海县小小食品超市有限公司。根据你市乡镇和行政村数量以及两年来“万村千乡市场工程”实施情况，核准2007年农家店建设规划400个。望你局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加强项目质量管理，积极引导承办企业在尚未建立农家店的乡镇和行政村建店，并按照《农家店建设与改造规范》、《农资农家店建设与改造规范》标准，严格界定农家店建设范围（经营单一品种商品的药店、香烟店、农副产品店、肉店、家用电器店均不属于农家店），同时，将农资农家店比重严格控制在20%以内，认真做好各项工作，又好又快地推进“万村千乡市场工程”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

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